

Comba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Comba Telecom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股份編號 Stock Code : 2342

2017

INTERIM REPORT 中期報告



Exploring Opportunities + Creating Value

開拓商機 + 創新價值

Reforming Mechanism + Enhancing Efficiency

變革機制 + 提升效能

目錄

公司資料	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20
簡明綜合損益表	21-22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2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4-2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6-2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8-3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1-62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霍東齡(主席)

張躍軍(副主席兼總裁)

鄭國寶

楊沛樂

張遠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紹基

林金桐

錢庭碩

劉彩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公司秘書

陳少文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劉紹基(主席)

林金桐

錢庭碩

劉彩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提名委員會

林金桐(主席)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獲委任為主席)

劉紹基

錢庭碩

劉彩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授權代表

霍東齡

陳少文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大埔

香港科學園

科技大道西8號

東翼611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變更自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二日起
生效)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復蘇趨勢良好，中國經濟運行保持在合理區間，呈現增長平穩的良好格局。隨著第四代移動通信(「4G」)網絡覆蓋率的提高和網絡數據應用的發展，4G進入緩慢增長時期，隨著移動電話用戶趨於飽和，運營商資本開支延續下滑趨勢，惟數據流量的急速增長帶來部分網絡的重耕及擴容需求，運營商對4.5G網絡擴容建設，第五代移動通信(「5G」)網絡以及物聯網的投資開始加大。

收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內」)，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收益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去年同期」)之收益下降12.2%至2,721,94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098,952,000港元)。跌幅主要由於國內移動網絡運營商4G網絡基本鋪設完善，普遍處於4G向5G過渡階段，需要維護自身業績與對外投資的平衡，所以在投資時間安排上更為審慎。

按客戶劃分

於期內，來自中國移動通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18.1%至670,34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18,165,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益的24.6%，而去年同期則佔26.4%。

來自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56.9%至406,02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941,879,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益的14.9%，而去年同期則佔30.4%。

來自中國電信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增長44.8%至840,66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80,571,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益的30.9%，而去年同期則佔18.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期內，來自其他客戶(主要包括中國鐵塔股份有限公司(「中國鐵塔」)和政企專網客戶)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增長8.5%至167,54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54,454,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之6.2%(二零一六年：5.0%)。鑒於中國鐵塔為本集團之新客戶以及來自專用網絡之無線解決方案需求不斷增加，管理層預期中國鐵塔和專網客戶帶來之收益將於未來逐步增加。

國際市場方面，來自國際客戶及核心設備製造商的收益較去年同期上升5.5%至637,37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603,883,000港元)，佔本集團於期內收益之23.4%，而去年同期則佔19.5%。

按業務劃分

期內，來自天線及子系統業務之收益較去年同期下降17.1%至1,239,50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495,337,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益之45.5%(二零一六年：48.3%)。收益減少主要由於4G網絡的鋪設已經基本完成，整體市場需求不斷在下降。

期內，來自網絡系統(包括無線優化及無線接入)業務之收益較去年同期上升8.5%至643,78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93,524,000港元)，佔本集團期內收益之23.7%(二零一六年：19.1%)。其中，無線優化業務之收益較去年同期下降了6.6%至519,18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55,959,000港元)，但來自於無線接入之收益，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了231.7%至124,60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7,565,000港元)，特別是Small Cell產品之收益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了264.0%至116,55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2,022,000港元)。鑒於移動網絡運營商為應對不斷增長的移動數據流量而致力於加強網絡覆蓋，管理層預期網絡系統業務規模在未來幾年將進一步呈擴大趨勢。

期內，來自服務之收益較去年同期下降16.8%至740,80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890,02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之27.2%(二零一六年：28.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期內，來自其它(包括無線傳輸及專網)業務之收益較去年同期下降了18.5%至97,84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0,071,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之3.6%(二零一六年：3.9%)。其中，來自無線傳輸業務之收益下降了25.4%，主要由於傳統微波業務的萎縮，但是公司新推出的衛星通信業務包括海上船聯網及VSAT(衛星小型地面站Very Small Aperture Terminal)業務在逐步上升。同時，來自專網業務之收益較去年同期大幅上升了82.0%至13,94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7,659,000港元)，主要由於軌道業務的進一步擴張和發展。

毛利

期內，本集團毛利較去年同期下降17.6%至769,83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934,013,000港元)。本集團期內毛利率為28.3%(二零一六年：30.1%)，較去年同期下降1.8個百分點。毛利減少主要由於市場競爭更加激烈，收益減少所致。

為進一步改善毛利率，本集團將透過推出新產品及解決方案、優化產品組合、繼續嚴格控制成本及擴展新產品及新業務之規模，從而擴大收益來源以達到規模效益。

研究及開發(「研發」)成本

期內，研發成本較去年同期略微減少5.2%至120,8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27,454,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之4.4%(二零一六年：4.1%)，為緊跟移動網絡的快速升級換代，本集團一直堅持穩定、持續、長期的投入。同時，本集團亦積極開發5G技術及應用以掌握行業領先技術。

除了本身進行研發投資外，本集團亦正尋求與其他企業合作，力爭在鞏固原有市場的基礎上，致力於挖掘客戶創新需求，拓展新的客戶領域，為客戶創造價值。同時，本集團積極引進新業務模式及新收益來源的趨勢有增無減，為催生更多新商機產生收益，本集團正提升其研發能力。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本集團致力研發，在開創具有知識產權之解決方案方面成就卓著，截至本期末，本集團已申請之專利逾2,500項(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400項專利)。

銷售及分銷(「銷售及分銷」)開支

期內，銷售及分銷開支較去年同期下降6.9%至260,07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79,443,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之9.6%(二零一六年：9.0%)。銷售及分銷開支的減少主要是由於收益減少以及本集團進一步提高經營效率，實施成本控制計劃所致。

行政開支

期內，行政開支較去年同期減少22.0%至246,21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15,581,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之9.0%(二零一六年：10.2%)。行政開支減少充分顯示了本集團不斷致力於優化經營架構及人力資源所帶來的成果。

融資成本

期內，融資成本較去年同期減少10.6%至23,11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25,843,000港元)，佔本集團收益之0.8%(二零一六年：0.8%)。融資成本減少主要由於銀行平均借貸利率降低導致成本減少。

管理層在管理信貸風險和銀行借貸的水平，以及改善現金流量方面一向審慎。因應業務增長，管理層會密切關注融資市場的最新動向，並會為本集團安排最適當的融資。

此外，管理層善用不同國家的利率與匯率的差異，將融資成本降至最低。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財務槓桿比率(界定為計息銀行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維持於穩健水平15.0%，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5.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經營溢利

期內，本集團之經營溢利較去年同期減少11.3%至175,85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98,183,000港元)。經營溢利減少主要由於期內毛利減少，但是本集團積極推進的成本控制措施奏效，行政管理費用大幅減少，同時亦無去年同期海外市場貿易應收款減值虧損以及衍生金融資產公平值損失的影響。

稅項

期內，本集團之總稅項支出57,19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7,944,000港元)包括所得稅開支32,77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2,759,000港元)及遞延稅項支出24,41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遞延稅項支出15,185,000港元)。總稅項支出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經營溢利減少所致。

有關主要經營附屬公司所享有之稅務優惠期及／或削減稅率之詳情載於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8。

純利

期內，由於行政開支、融資成本以及其他費用的下降，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純利」)為94,20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12,508,000港元)，較上年同期下降16.3%。

股息

考慮到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之經營業績以及其長期未來發展及財務狀況的靈活彈性，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建議不派發二零一七年年中期股息(二零一六年：1.5港仙)。

展望

根據全球經濟研報，中國內地國內生產總值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依然取得穩健增長，同比增長6.9%。隨著4G建設網絡基本完善，運營商更為審慎地作出預算並控制資本開支。惟隨著5G及物聯網技術的發展，移動用戶群的不斷擴大，數據流量需求不斷增長，促使運營商接下來必須對部分網絡進行擴容、補盲和優化。因此，本集團對前景仍然抱持審慎樂觀態度。本集團會一如往常密切監察市場變動，並適時調整策略。

運營商網絡業務

(一) 天線與基站子系統

本集團在天線市場長期處於領先地位。根據行業分析機構EJL Wireless Research發佈的最新全球市場研究報告，京信通信從2011年起連續五年被評為全球一級供應商。同時，本集團擁有從單頻到多頻、從單系統到多系統的廣泛天線產品組合，涵蓋所有頻段及標準，能夠滿足不同客戶的各種需求。本集團更憑藉「新型小型化多系統共用電調基站天線系統產品及關鍵技術」獲得廣東省2016年度科學技術一等獎。這種天線重量更輕、尺寸更小，標誌著本集團技術革新道路上的又一座里程碑。

與此同時，為了保護4G的投資，運營商逐步在嘗試使用RRU和天線一體化、大規模陣列(Massive MIMO)等天線，從而有效提升網絡系統的容量及傳輸速率，以維持4G通過4.5G到5G的過渡。這些天線的使用將有利於天線的價值升級，本集團將會繼續投放更多的資源開拓最新的技術，從而不斷為客戶提供更具成本效益的產品來進一步鞏固本集團的行業領先地位。

展望未來，儘管5G投資建設還未大力展開，但運營商正在積極佈局5G網絡，並制定了商用時間表。本集團作為主要天線供應商，將繼續在天線與基站子系統業務板塊精耕細作，積極整合各方資源持續研發創新，為5G做好準備，並將本集團的優勢在5G發揚光大。本集團充滿信心仍然能夠在激烈的市場競爭中維持領先。

(二) 網絡產品系統解決方案

根據5G三大應用場景(增強移動寬帶「eMBB」、高可靠低時延「uRLLC」、海量機器類通信「mMTC」)，未來的移動通信將不斷帶動移動數據流量的增加，移動通信網絡熱點越來越接近容量極限，給網絡的接入容量擴容和建設帶來了大量的機會，讓室內覆蓋、優化和容量的接入在網絡建設後期顯得更加重要。

本集團以Small Cell(小基站)系列為代表的無線接入產品技術創新一直走在行業前列。本集團與國內知名研究院共同開發的小基站項目，經過多年的研發努力和技術創新，已經在中國多個省份進行商用和試用。小基站解決方案透過熱點覆蓋和深度覆蓋為覆蓋較弱的區域提供較佳的大流量接入。本集團相信該產品及解決方案將會廣泛應用於未來的網絡鋪設，為終端客戶提供良好的網絡體驗。

同時，本集團還推出了多個網絡產品系統解決方案系列，包括小基站組成的密集組網、新型室分系統、MDAS(光纖分佈系統)及DAS(分佈式天線系統)的解決方案等。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室內是移動互聯網應用的主要場景，本集團的網絡產品系統解決方案可以有效滿足小區和室內場景的多業務深度覆蓋需求。本集團將繼續對5G技術和應用積極投入，將技術的優勢延續到5G。我們相信，這將給本集團帶來新的發展契機。

專網建設和信息服務

通信市場的另一個發展領域是專網用戶市場。隨著物聯網、雲計算、大數據、人工智能等新興應用技術的興起，軌道交通、電力、機場、海洋、智能製造等多個行業和領域對專網解決方案的需求也相應增加，形成巨大的市場。本集團將銳意創新，把握社會及行業發展趨勢，全力發展通信、信息、人工智能融合解決方案，提升針對專網客戶的信息通信應用服務能力。

本集團將繼續深耕軌道通信業務，開拓軌道專用通信市場，加強軌道新產品及新業務的推廣及落地工作。

同時，本集團開始佈局海上VSAT(衛星小型地面站Very Small Aperture Terminal)通信和船聯網業務，為大型油輪、漁貨船等海洋行業客戶提供解決方案。

與此同時，隨著企業專網客戶的信息化服務需求與日俱增以及更加個性化、定制化、敏捷化的要求，本集團還將全力發展信息、通信技術(ICT)的集成業務，智能製造業務，根據專網客戶的需求將信息和通信融合，不斷提升針對專網客戶的ICT應用服務能力。本集團預計還將在數字化轉型、數字互聯、工業互聯、通信智能化等方面搶抓先機。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加強佈局細分網絡領域的專網建設，制定各種綜合解決方案迎合客戶的各種需求，不斷總結成功經驗，有針對性地複製到更多的區域，同時加大市場投入力度，為更多的企業專網客戶提供便捷、定制化及安全的服務。

老撾ETL運營商業務

在積極鞏固和深耕傳統業務的同時，本集團不斷開拓新的業務增長空間。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本集團宣佈與老撾政府訂立合營企業協議，併購ETL Public Company Ltd(「ETL公司」)之51%的權益。ETL公司為老撾唯一一家國有電信運營商，亦是老撾第三大電信運營商，擁有全電信運營牌照以及全國覆蓋的移動網絡，同時在傳輸網絡基礎設施等方面也具有優勢，具備進一步發展的良好基礎條件。

於今年八月初，本集團欣然宣佈完成ETL公司51%股權的收購，與老撾政府共同組建了合資公司ETL有限公司，並成立新的管理團隊正式接管。新組建的ETL有限公司是老撾第一家中老合資的電信運營商，憑藉多年以來在組網建網、運營管理、技術產品及服務方面的競爭優勢，並結合全球領先的通信網絡與資訊解決方案，以及20年來移動通信技術演進的網絡建設經驗，本集團將透過輕資產地投資方式來加快集團在老撾電信市場上的業務滲透，從而實現業務模式上的增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老撾地處中國「一帶一路」的戰略位置，現擁有大約700萬人口，經濟增速較快，在中國等周邊國家之支持下，社會經濟及電信發展突飛猛進。ETL之客戶類型廣泛，涵蓋老撾的政府部門及領先的工商企業。同時，本集團能夠為新合資公司提供包括2G、3G及4G移動網絡在內的綜合網絡解決方案，新合資公司亦能為本集團之新產品(如微波、衛星及Small Cell)提供新的市場空間。

本集團相信在ETL有限公司新的管理團隊帶領下及老撾政府支持下，定能夠推動老撾電信網絡建設的發展，提升老撾電信網絡品質，為用戶提供更好的服務和體驗，並取得可觀的經濟效益和社會效益，造福老撾人民。

國際業務

本集團繼續積極開拓國際市場，探索更多商機，進一步提高市場佔有率。期內，本集團助力香港地鐵實現南港島線(東段)的無線網絡覆蓋項目，與澳洲電信運營商達成合作協議為澳洲全國提供無線網絡優化項目以及與越南領先室內無線系統供應商達成合作等都彰顯了本集團在無線解決方案領域的領先技術和豐富經驗。

與此同時，本集團還將加強與全球領先的主要網絡供應商建立戰略合作夥伴關係，並將其緊密合作，共同研發支援5G的產品，以滿足客戶對產業變革升級的需求。本集團認為隨著5G的逐步來臨，加強企業間的戰略合作，將大大提升本集團在國際市場的競爭力，並令本集團在國際市場的發展和地位更加鞏固。

變革機制全面優化

在當前迅速發展的環境中，變化是不可避免，尤其是移動通信行業。企業需要創新業務，清晰制定新策略，與時並進，面對更多挑戰。除了新產品、新技術或新業務，人才也是企業實現其戰略目標的致勝關鍵。為此，本集團一直積極實行結構轉型，旨在促進企業內不同業務及職能部門之間的密切合作，以實現整體效益最大化。同時，本集團還在品質管制、政策執行、生產優化、預算控制、財務流動性等方面不斷優化改革，從而不斷推動業務創新、提升整體營運效率及管理能力。

總結

4G全面商用以來，用戶持續爆發增長，用戶的增長推動著信息基礎設施加速向高速率、全覆蓋、智能化方向演進，5G試驗邁入新階段，物聯網開啟新的發展格局。多年來，本集團本著務實創新的精神，秉承「開拓商機、創新價值、變革機制、提升效能」的整體經營目標，致力於挖掘客戶創新需求，拓展新的客戶領域，為客戶創造價值。

今年是本集團成立二十週年，董事會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全體員工對本集團作出的努力和貢獻。我們亦感謝客戶、供應商、股東及業務夥伴對本集團的持續支持。本集團將朝著更開放的數字化方向發展，持續堅持以提高經營品質為主線，持續改善和優化經營管理工作，並透過以上策略為社會建設更美好未來而不懈努力！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銀行借貸作為營運資金。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2,793,081,000港元。流動資產包括存貨1,369,076,000港元、貿易應收賬款4,484,085,000港元、應收票據137,107,000港元、可收回稅項29,046,000港元、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800,198,000港元、有限制銀行存款298,684,000港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768,538,000港元。流動負債包括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3,192,422,000港元、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954,933,000港元、計息銀行借貸864,630,000港元及產品保用撥備81,668,000港元。

期內之平均應收賬款週轉期為279日，去年同期則為247日。本集團與其客戶間之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形式進行。除若干獲授較長信貸期之海外客戶外，信貸期一般為3個月。信貸期可視乎客戶之信譽而延長至1年以上。該等保證金一般於客戶進行產品最終驗收後（將於銷售後6至12個月內進行）或授予客戶1至2年保用期完結後收取。期內之平均應付賬款週轉期為284日，去年同期則為269日。期內之平均存貨週轉期為127日，去年同期則為136日。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列值，而本集團之銀行借貸主要以人民幣及港元列值。本集團之銀行借貸利率主要以現行市場利率按浮動基準計算。

除短期計息信貸外，本集團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3年期定期貸款融資協議，詳情載於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4。

本集團之收益及開支、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列值。鑑於預期人民幣波動將持續一段時間，本集團將緊密監察人民幣匯率的波動，謹慎考慮是否於適當時候進行安排，以對沖相應的風險。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未從事管理人民幣匯率風險的對沖活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財務槓桿比率(界定為計息銀行借貸總額除以資產總值)為15.0%(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有限制銀行存款

329,808,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7,398,000港元)之存款結餘指就票據應付賬款、履約保函及信用證向銀行作出之有限制存款。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或然負債為222,24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9,426,000港元)，主要為就履約保函而給予銀行擔保。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7,000名員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000名員工)。期內之總員工成本(不包括已資本化之開發成本)為468,101,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38,982,000港元)。本集團按行業慣例、法律規定、僱員及本集團表現向其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計劃。此外，符合資格之僱員可按僱員表現、本集團業績及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獲授購股權、獎勵股份及酌情花紅。根據相關法律規定，香港、中國大陸或其他地區之相關僱員亦享有強制性公積金或僱員退休金計劃。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培訓，以改進彼等之技能及建立彼等各自之專業知識。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已就全體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政策向董事會作出建議及推薦。

本公司之一家附屬公司已採納一項僱員獎勵計劃，計劃之目的乃表彰其若干僱員及人士之貢獻。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普通股之好倉：

持有普通股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董事姓名	附註	直接		透過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實益擁有	透過配偶	受控制公司	總計	
霍東齡先生（「霍先生」）	(a)	27,794,537	-	782,164,931	809,959,468	32.90
張躍軍先生	(b)	-	-	248,225,410	248,225,410	10.08
鄭國寶先生（「鄭先生」）		5,471,184	-	-	5,471,184	0.22
楊沛榮先生（「楊先生」）		14,863,253	-	-	14,863,253	0.60
張遠見先生		4,452,182	128,840	-	4,581,022	0.1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於本公司購股權之好倉：

董事姓名	直接實益擁有的 購股權數目
霍先生	805,253
張躍軍先生	805,253
楊先生	5,715,762
張遠見先生	5,715,762
劉紹基先生	271,049
林金桐博士	271,049
錢庭碩先生	271,049

附註：

- (a) Pri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Total Master Investments Limited 分別實益擁有 780,095,129 股股份及 2,069,802 股股份。由於霍先生於 Pri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Total Master Investments Limited 均擁有 100% 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或當作於 Pri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 及 Total Master Investments Limited 擁有之合共 782,164,931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此等股份由 Wise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由於張躍軍先生於 Wise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 擁有 100% 股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被視為或當作於 Wise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 擁有之 248,225,410 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及鄭先生實益持有本公司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WaveLab Holdings Limited 之 32% 股本權益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所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分部及第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條文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6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所披露者外，任何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子女於期內概無獲批授可藉購入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益之權利，亦無行使有關權利；且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購入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此等權利。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詳情載於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6。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下列本公司主要股東(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或須知會本公司及/或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好倉：

姓名／名稱	附註	身份及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 股份及 購股權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百分比
Pri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780,095,129	31.69
陳靜娜女士	(a)	配偶權益	810,764,721	32.93
Wise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48,225,410	10.08
蔡輝妮女士	(b)	配偶權益	249,030,663	10.1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附註：

- (a) 陳靜娜女士為霍先生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霍先生擁有或視作擁有之809,959,468股股份及805,253份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 (b) 蔡輝妮女士為張躍軍先生配偶，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彼被視為於張躍軍先生擁有或視作擁有之248,225,410股股份及805,253份購股權中擁有權益。

有關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重疊情況：

- (i) Prime Choice Investments Limited及陳靜娜女士之間之780,095,129股股份；及
- (ii) Wise Logic Investments Limited及蔡輝妮女士之間之248,225,41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人士(董事或本公司行政總裁除外，其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須記錄或須知會本公司及／或聯交所之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已登記權益或淡倉。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之企業管治舉措，並認為本公司於期內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內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有關標準。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 (1)條，自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年報刊發後董事資料變更如下：

生效日期	變更
二零一七年 六月二十八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換屆退任北京首都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第六屆監事會之獨立監事。
二零一七年 七月五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林金桐博士獲委任為通鼎互聯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獨立董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已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準則、標準及慣例，且已就有關審核、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以及財務報告之事項(包括審閱期內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進行討論。審核委員會已同意本公司就期內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準則、標準及慣例，且並無提出異議。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比較數據。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5	2,721,948	3,098,952
銷售成本		(1,952,116)	(2,164,939)
毛利		769,832	934,013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55,756	83,198
研究及開發成本		(120,800)	(127,454)
銷售及分銷開支		(260,075)	(279,443)
行政開支		(246,210)	(315,581)
其他開支		(22,652)	(96,550)
融資成本	7	(23,116)	(25,843)
分佔以下人士之虧損：			
一家合營企業		(916)	—
一家聯營公司		(811)	(1,390)
除稅前溢利	6	151,008	170,950
所得稅開支	8	(57,191)	(57,944)
期內溢利		93,817	113,006

簡明綜合損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可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94,205	112,508
非控股權益		(388)	498
		93,817	113,006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0		
基本		3.85港仙	4.60港仙 (重列)
攤薄		3.85港仙	4.60港仙 (重列)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內溢利	93,817	113,006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率變動	129,058	(117,088)
淨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	129,058	(117,088)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虧損)，扣除稅項	129,058	(117,088)
期內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222,875	(4,082)
可歸屬於：		
母公司擁有人	221,434	(3,276)
非控股權益	1,441	(806)
	222,875	(4,08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44,512	537,970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23,403	121,264
商譽		28,571	28,571
遞延稅項資產		87,532	109,409
無形資產		215,235	209,259
於一家合營企業之投資		10,702	5,575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投資		—	21,683
可供出售投資		7,241	7,241
預付賬款		418,354	397,636
有限制銀行存款		31,124	29,168
非流動資產總值		1,466,674	1,467,776
流動資產			
存貨	11	1,369,076	1,357,700
貿易應收賬款	12	4,484,085	3,842,680
應收票據		137,107	46,919
可收回稅項		29,046	—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800,198	641,440
有限制銀行存款		298,684	178,23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68,538	1,420,214
流動資產總值		7,886,734	7,487,183
流動負債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13	3,192,422	2,893,459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		954,933	1,105,620
計息銀行借貸	14	864,630	693,660
應繳稅項		—	11,159
產品保用撥備		81,668	70,571
流動負債總值		5,093,653	4,774,46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2,793,081	2,712,71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259,755	4,180,490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14	538,522	673,152
遞延稅項負債		13,794	14,189
非流動負債總值		552,316	687,341
資產淨值		3,707,439	3,493,149
權益			
可歸屬於母公司擁有人之權益			
已發行股本	15	246,144	246,106
庫存股份		(22,818)	(22,818)
儲備	17	3,427,210	3,214,399
		3,650,536	3,437,687
非控股權益		56,903	55,462
權益總額		3,707,439	3,493,14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以股份支付之 開支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透過出售 儲備 千港元	法定盈餘 千港元	匯兌波動 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03,377	(22,530)	692,154	19,327	45,827	61,364	134,221	289,762	2,229,029	3,652,531	59,256	3,711,787
期內溢利	—	—	—	—	—	—	—	—	112,508	112,508	498	113,006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外幣之匯率變動	—	—	—	—	—	—	—	(115,784)	—	(115,784)	(1,304)	(117,088)
期內全面虧損	—	—	—	—	—	—	—	(115,784)	112,508	(3,276)	(806)	(4,082)
購股權計劃	—	—	—	4,019	—	—	—	—	—	4,019	—	4,019
一服務價值	—	—	—	178	—	—	—	—	(178)	—	—	—
因購股權失效而作出之調整	—	—	—	—	—	—	—	—	—	—	—	—
發行紅股	20,337	(137)	(20,200)	—	—	(1,805)	—	—	—	—	—	—
購股權溢利	—	—	—	—	—	—	—	—	1,805	—	—	—
已宣派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	—	(36,608)	(36,608)	—	(36,608)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23,714	(22,667)	671,954	23,524	45,827	59,559	134,221	173,978	2,306,556	3,616,666	58,450	3,675,11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可贖回母公司持有人										
	已發行 股本 千港元	庫存股份 千港元	股份 溢利 千港元	以股份 支付之 酬金準備 千港元	股本準備 千港元	透過估 值準備 千港元	法定盈 餘 千港元	應收流動 負債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控股股 權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46,106	(22,818)	650,071*	30,553*	45,827*	57,755*	157,525*	(19,180)*	2,291,848*	3,437,687	55,462
期內溢利	—	—	—	—	—	—	—	—	94,205	94,205	(388)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因持有外來證券之匯率變動	—	—	—	—	—	—	—	127,229	—	127,229	1,829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	—	—	127,229	94,205	221,434	1,441
購股權計劃	—	—	—	—	—	—	—	—	—	—	—
— 服務價值	—	—	—	10,585	—	—	—	—	—	10,585	—
— 行使購股權	38	—	680	(196)	—	—	—	—	—	522	—
— 因購股權失效而作出之調整	—	—	—	771	—	—	—	—	(771)	—	—
轉至保留溢利	—	—	—	—	—	(1,805)	—	—	1,805	—	—
已宣派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	—	(19,692)	(19,692)	(19,692)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46,144	(22,818)	650,751*	41,713*	45,827*	55,950*	157,525*	108,049*	2,367,395*	3,650,536	56,903

* 該等儲備賬包括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綜合儲備3,427,21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14,399,000港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151,008	170,950
就下列各項調整：			
利息收入	5	(4,510)	(3,913)
融資成本	7	23,116	25,843
分佔一家合營企業及一家聯營公司之虧損		1,727	1,390
折舊	6	31,341	39,917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6	1,417	1,435
無形資產攤銷		44,888	39,07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5	(458)	(355)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6	10,585	4,019
議價收購收益	5	(7,342)	—
重新計量先前於一家聯營公司 持有之權益之虧損	6	20,11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虧損，淨額	6	—	48,026
		271,884	326,387
存貨之減少		31,003	187,050
貿易應收賬款之增加		(521,461)	(545,666)
應收票據之增加		(88,723)	(6,609)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之增加		(133,796)	(76,395)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之增加／(減少)		208,648	(72,466)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之減少		(185,988)	(23,347)
產品保用撥備之增加		8,894	6,087
營運所用之現金		(409,539)	(204,959)
已繳中國大陸所得稅		(71,332)	(79,839)
已繳海外所得稅		(1,515)	(15,09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482,386)	(299,897)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5	4,510	3,913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4,334)	(18,749)
新增無形資產		(44,361)	(30,470)
購置一項可供出售投資		—	(8,518)
於一家合營企業之投資增加		(5,886)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扣除購入之現金	18	4,462	—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預付款項		(20,71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1,199	1,985
有限制銀行存款之(增加)/減少		(115,937)	154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201,065)	(51,685)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		938,065	331,500
償付銀行貸款		(903,138)	(599,557)
行使購股權	15(iii)	522	—
已付利息		(23,116)	(25,843)
已付股息		(19,678)	(36,608)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7,345)	(330,50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減少淨額	(690,796)	(682,090)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420,214	1,747,360
匯率變動之淨影響	39,120	(53,213)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68,538	1,012,05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767,207	1,012,057
無抵押於取得時原有到期日少於3個月之 定期存款	1,331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之現金 及現金等值物	768,538	1,012,05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呈列之現金 及現金等值物	768,538	1,012,05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七日按照開曼群島法例第二十二章公司法(即經綜合及修訂之一九六一年第三項法例)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

本公司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大埔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西8號東翼611。

期內，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及提供相關工程服務。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而成。

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所有年度財務報表所需要之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3. 會計政策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採納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訂準則及詮釋除外。採納新訂準則及詮釋對此等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準則、詮釋或修訂。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及提供相關工程服務。本集團所有產品性質類似，涉及的風險及回報亦類似。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業務歸類為一個單一經營分部。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國大陸	2,218,686	2,559,983
亞太區其他國家／地區	246,522	177,013
美洲	140,960	195,967
歐盟	91,930	143,195
中東	22,394	22,101
其他國家	1,456	693
	2,721,948	3,098,952

上述收益資料以客戶所在地為基礎計算。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區資料(續)

(b) 非流動資產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非流動資產及資本開支位於中國大陸／於中國大陸產生，故未呈列非流動資產之相關地區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收益分別約840,66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80,571,000港元)、670,341,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18,165,000港元)及406,022,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41,879,000港元)乃來自3個主要客戶，分別佔本集團總收益之30.9%(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8.7%)、24.6%(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6.4%)及14.9%(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30.4%)。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期內扣除增值稅(「增值稅」)、退貨及貿易折讓折扣後之已售貨品及所提供服務之發票淨值。所有重大集團內部交易已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製造及銷售無線電信網絡系統設備及 提供相關安裝服務	2,688,155	2,945,895
維護服務	33,793	153,057
	2,721,948	3,098,952
其他收入及收益		
匯兌收益	—	63,028
銀行利息收入	4,510	3,913
政府補貼#	22,766	2,923
退回增值稅*	11,451	3,479
議價收購收益	7,34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458	355
租金收入總額	2,684	2,116
其他	6,545	7,384
	55,756	83,198

政府補貼指政府機關給予本集團的各項現金款項及補貼，以鼓勵其技術創新、知識產權及研發投資。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 京信軟件科技(廣州)有限公司(「京信軟件」)(為指定軟件企業)於支付17%的法定淨輸出增值稅後，可就超出實際增值稅稅率3%的部份獲得增值稅退回。有關退回之增值稅已獲廣州市國家稅務局批准，而京信軟件已收取有關款項。

6.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已售存貨及所提供服務成本	1,855,415	2,010,623
折舊	31,341	39,917
確認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417	1,435
電腦軟件及技術攤銷	1,881	1,704
研究及開發成本：		
已攤銷的遞延開支 [^]	43,007	37,371
期內開支	120,800	127,454
	163,807	164,825
經營租賃之最低租金付款	23,207	27,588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薪酬	380,156	423,931
員工福利開支	34,757	35,406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10,585	4,019
退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	42,603	46,666
	468,101	510,022
議價收購收益	18	(7,342)
重新計量先前於一家聯營公司持有之 權益之虧損		20,112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	3,471	(63,028)
產品保用撥備 [^]	20,153	19,394
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額 [^]	30,309	92,655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	41,27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工具虧損，淨額	—	48,02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	(458)	(35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6. 除稅前溢利(續)

- [^] 期內遞延開發成本之攤銷、產品保用撥備及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額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銷售成本」。
- [#]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沒收供款可供來年減少其退休計劃供款(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無)。
- ^{*} 期內匯兌虧損及上期匯兌收益已分別計入簡明綜合損益表之「行政開支」及「其他收入及收益」中。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銀行貸款之利息	23,116	25,843

8. 所得稅

已就於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六年：16.5%)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按照當地之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一期內支出		
香港	2,284	5,322
中國大陸	25,238	29,150
其他地區	5,257	8,287
遞延	24,412	15,185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57,191	57,944

根據相關所得稅法，於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須就各自於期內的應課稅收入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京信通信系統(中國)有限公司、京信軟件科技(廣州)有限公司及京信通信系統(廣州)有限公司獲廣東省科學技術廳指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仍然有效，因此可享有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15%優惠稅率。

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末期—每股普通股0.8港仙 (二零一五年：1.8港仙)	19,692	36,608
中期—每股普通股零元(截至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港仙)	—	33,557

期內，本公司已向股東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0.8港仙(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8港仙)。

董事建議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5港仙)。

1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444,616,000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重列)：2,444,221,000股)(經調整以反映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期間之發行紅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計算。計算所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之期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以及假設於視作行使或兌換所有攤薄潛在普通股為普通股時無償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由於購股權之影響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具有反攤薄作用，故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未就攤薄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作出調整。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基準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94,205	112,508

1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續)

	股份數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重列)
股份 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2,444,616,000	2,444,221,000

11. 存貨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原材料	230,886	185,317
工程材料	172,190	168,005
在製品	59,903	61,666
製成品	417,401	388,741
施工現場存貨	488,696	553,971
	1,369,076	1,357,700

12. 貿易應收賬款

本集團與其客戶間之貿易條款主要以信貸形式進行。信貸期一般為3個月，惟若干獲授較長信貸期之海外客戶除外。信貸期可視乎客戶之信譽而延長至1年以上。餘額亦包括約為每個項目合約總金額10%至20%之保證金，一般可於客戶在銷售後6至12個月內進行產品最終驗收後，或授予客戶之1至2年保用期完結後收取。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檢討主要客戶之信貸期。本集團尋求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賬款，及設立信貸控制部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高級管理人員會定期審閱過期結餘。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

12. 貿易應收賬款(續)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個月內	1,777,884	1,412,098
4至6個月	270,565	298,888
7至12個月	808,282	631,684
1年以上	1,774,053	1,646,583
減值撥備	4,630,784 (146,699)	3,989,253 (146,573)
	4,484,085	3,842,680

視作未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2,856,730	2,342,668
已逾期少於1年	788,666	712,726
已逾期1至2年	251,355	295,102
已逾期2年以上	587,334	492,184
	4,484,085	3,842,680

12. 貿易應收賬款(續)

未逾期亦未減值之應收賬款乃與大量近期並無欠款記錄之各類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應收賬款乃與部份跟本集團擁有良好記錄之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動，且餘額仍視作可悉數收回，故本公司董事認為無須就此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13. 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貿易及票據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個月內	1,552,779	1,458,277
4至6個月	642,026	641,136
7至12個月	506,237	372,124
1年以上	491,380	421,922
	3,192,422	2,893,459

貿易應付賬款為免息及通常於3個月內結算，且可延長至更長時期。

14. 計息銀行借貸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分析為：		
1年內	864,630	693,660
第2年至第3年(包括首尾2年)	538,522	673,152
	1,403,152	1,366,812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以港元、美元、人民幣及歐元計值之貸款分別為1,060,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0,000,000港元)、無(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389,000港元)、343,15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4,770,000港元)及無(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53,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金額為730,857,000港元之3年期定期貸款融資協議(「融資協議」)。

本公司及其三家全資附屬公司(即Comba Telecom Systems Investments Limited、Praises Holdings Limited及Comba Telecom Limited)亦作為擔保人參與訂立融資協議，須就融資協議項下準時履行責任作出擔保。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融資協議項下之款項673,152,000港元。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尚未償還定期貸款結餘為673,152,000港元，其中134,630,000港元及538,522,000港元分別須於1年內及第2年至第3年(包括首尾2年)償還。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年利率介乎1.6%至4.5%(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至4.5%)。

15. 股本

	附註	每股面值 0.10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千港元
法定股本：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5,000,000,000	500,000
已發行及繳足或列賬為繳足 之股本：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033,767,128	203,377
行使購股權	(i)	187,967	19
發行紅股	(ii)	427,103,029	42,71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461,058,124	246,106
行使購股權	(iii)	385,776	38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2,461,443,900	246,144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總數為2,461,443,900股(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61,058,124股)股份，包括根據於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採納日期」)被本公司採納之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16,637,136股(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637,136股)股份(附註16(b))。

15. 股本(續)

附註：

- (i)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87,967份購股權附帶之認購權已按介乎每股1.354港元至1.489港元之經調整行使價獲行使，導致發行187,967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總現金代價約為274,000港元(未扣除開支)。
- (ii) 根據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按於各記錄日期每持有十股現有股份獲發一股紅股之基準發行紅股(「二零一六年五月發行紅股」及「二零一六年十月發行紅股」)。本公司根據二零一六年五月發行紅股及二零一六年十月發行紅股已分別發行203,376,682股紅股及223,726,347股紅股。紅股乃列賬為繳足，在各方面與當時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 (iii)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385,776份購股權附帶之認購權已按每股1.354港元之經調整行使價獲行使，導致發行385,776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總現金代價約為522,000港元(未扣除開支)。

16.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a)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三年計劃」)，除非根據當中條款遭撤銷或修訂，否則將自採納當日起計10年保持生效。

設立二零一三年計劃之目的在於鼓勵及獎賞對本集團業務成功有貢獻之合資格人士。二零一三年計劃之合資格人士包括本集團成員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或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控制之公司之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僱員、任何證券之持有人、業務或合營企業夥伴、承包商、代理人或代表、為本集團之業務提供研發或技術支援或任何意見、顧問、專業服務之任何人士或實體、投資者、供應方、供應商、發展商或特許人或客戶、持牌人、批發商、零售商、商品或服務之買賣商或分銷商。

可於所有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股份獎勵計劃(附註16(b))及本公司任何其他獎勵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有待行使的尚未行使購股權予以行使時發行的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3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予各合資格人士之購股權(包括已註銷、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予以行使後所發行及將發行之股份數目上限為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的1%。未來授出之購股權倘超逾此上限，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16.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授予董事、本公司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之購股權須事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截至及包括授出日期之任何12個月期間，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之任何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倘超逾本公司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0.1%及總值(按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之收市價計算)超逾5,000,000港元，須事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要約可於授出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接受，惟獲授人須支付名義代價合共10港元。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已授出的購股權之行使期乃由董事釐定，並於若干歸屬期間後開始及不遲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10年內屆滿。

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行使價由董事釐定，惟不得低於下列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的面值；(ii)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於購股權要約日期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報之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於緊接購股權要約日期前5個交易日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報之平均收市價。

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任何享有股息或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16.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尚未行使購股權數目之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購股權 行使價之 加權平均數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行使價之 加權平均數*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一月一日	1.296	131,934,337	1.489	52,821,750
期內已行使	1.354	(385,776)	—	—
期內已失效	1.336	(1,117,381)	1.489	(201,596)
於六月三十日	1.296	130,431,180	1.489	52,620,154

* 每股購股權行使價之加權平均數及購股權數目已就二零一六年五月發行紅股而作出調整。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每股購股權行使價之加權平均數從每股1.638港元調整至每股1.489港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購股權數目由48,019,773份調整至52,821,750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6.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三年計劃中本公司之購股權數目之變動載列如下：

參與者名稱或類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授出 購股權的 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於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期內 已授出	期內 已調整	期內 已行使	期內 已到期	期內 已失效				
執行董事 霍東齡先生	805,253	—	—	—	—	—	805,253	一四年 四月十一日	一五年 四月十一日 至一九年 四月十日	1.354*
張耀軍先生	805,253	—	—	—	—	—	805,253	一四年 四月十一日	一五年 四月十一日 至一九年 四月十日	1.354*
楊沛榮先生	2,415,762	—	—	—	—	—	2,415,762	一四年 四月十一日	一五年 四月十一日 至一九年 四月十日	1.354*
	3,300,000	—	—	—	—	—	3,300,000	一六年 八月二十六日	一七年 八月二十六日 至二一年 八月二十五日	1.255 [†]
	5,715,762	—	—	—	—	—	5,715,762			
張遠見先生	2,415,762	—	—	—	—	—	2,415,762	一四年 四月十一日	一五年 四月十一日 至一九年 四月十日	1.354*
	3,300,000	—	—	—	—	—	3,300,000	一六年 八月二十六日	一七年 八月二十六日 至二一年 八月二十五日	1.255 [†]
	5,715,762	—	—	—	—	—	5,715,76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6.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者名稱或類別	於 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授出 購股權的 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每股港元
		期內 已授出	期內 已調整	期內 已行使	期內 已到期	期內 已失效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紹基先生	161,049	—	—	—	—	—	161,049	一四年 四月十一日	一五年 四月十一日 至一九年 四月十日	1.354 [#]
	110,000	—	—	—	—	—	110,000	一六年 八月二十六日	一七年 八月二十六日 至二一年 八月二十五日	1.255 [#]
	271,049	—	—	—	—	—	271,049			
林金桐博士	161,049	—	—	—	—	—	161,049	一四年 四月十一日	一五年 四月十一日 至一九年 四月十日	1.354 [#]
	110,000	—	—	—	—	—	110,000	一六年 八月二十六日	一七年 八月二十六日 至二一年 八月二十五日	1.255 [#]
	271,049	—	—	—	—	—	271,049			
錢庭碩先生	161,049	—	—	—	—	—	161,049	一四年 四月十一日	一五年 四月十一日 至一九年 四月十日	1.354 [#]
	110,000	—	—	—	—	—	110,000	一六年 八月二十六日	一七年 八月二十六日 至二一年 八月二十五日	1.255 [#]
	271,049	—	—	—	—	—	271,049			
劉彩先生 (於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辭任)	161,049	—	—	—	—	—	161,049	一四年 四月十一日	一五年 四月十一日 至一九年 四月十日	1.354 [#]
	110,000	—	—	—	—	—	110,000	一六年 八月二十六日	一七年 八月二十六日 至二一年 八月二十五日	1.255 [#]
	271,049	—	—	—	—	—	271,04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6.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參與者名稱或類別	於 二零一七 年一 月一 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一 七年 六月 三十 日	授出 購股權 的日期*	購股權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每股港 元
		期內 已授出	期內 已調整	期內 已行使	期內 已到期	期內 已失效				
其他僱員合計	47,848,111	—	—	(385,776)	—	(917,381)	46,544,954	一四年 四月十一 日	一五年 四月十一 日至一 九年 四月十 日	1.354 [#]
	69,960,000	—	—	—	—	(200,000)	69,760,000	一六年 八月二十 六日	一七年 八月二十 六日至 二一年 八月二十 五日	1.255 [^]
	117,808,111	—	—	(385,776)	—	(1,117,381)	116,304,954			
	131,934,337	—	—	(385,776)	—	(1,117,381)	130,431,180			

*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日期起直至行使期間始。

每股購股權行使價已就二零一六年五月發行紅股及二零一六年十月發行紅股而作出調整。

^ 每股購股權行使價已就二零一六年十月發行紅股而作出調整。

16.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尚未行使購股權行使價及行使期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53,631,180 [^]	1.354 [^]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
76,800,000 [*]	1.255 [*]	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六日至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五日
130,431,180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52,620,154 [#]	1.489 [#]	二零一五年四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

[^] 每股購股權行使價及購股權數目已就二零一六年五月發行紅股及二零一六年十月發行紅股而作出調整。

^{*} 每股購股權行使價及購股權數目已就二零一六年十月發行紅股而作出調整。

[#] 每股購股權行使價及購股權數目已就二零一六年五月發行紅股而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收取的僱員服務於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的開支約為10,58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019,000港元)。

16.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有130,431,180份購股權尚未行使，其中39,563,610份已歸屬及90,867,570份未歸屬。根據本公司現行股本架構，悉數行使尚未行使購股權將須額外發行130,431,180股本公司普通股及額外產生13,043,000港元股本及155,958,000港元股份溢價(未計發行開支)。

於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批准日期，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本公司有129,781,087份購股權尚未行使，佔本公司於當日已發行股份約5.27%。

根據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更新的二零一三年計劃計劃限額，本公司尚可授出168,071,158份購股權(即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由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根據更新限額授出70,000,000份購股權，因此計劃限額項下未發行購股權總數變為98,071,158份，佔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3.98%。

(b)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及目標在於表彰本集團若干僱員及人士(「經甄選人士」)作出之貢獻，並給予獎勵以挽留該等僱員及人士為本集團之持續經營和發展而努力，亦為本集團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之人才。

除非董事會根據當中條款提前終止股份獎勵計劃，否則股份獎勵計劃由採納日期起生效，有效期為10年。

16.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續)

(b) 股份獎勵計劃(續)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i)獎勵股份(「獎勵股份」)將由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及／或管理人(「受託人／管理人」)按股份當時市價購入，成本由本公司支付，並以信託方式為經甄選人士持有，直至各歸屬期完結為止；或(ii)新獎勵股份可根據於股東大會上不時由股東授予或將授予的一般授權配發及發行予受託人／管理人，並以信託方式為經甄選人士持有，直至各歸屬期完結為止。

董事會不得再授出任何獎勵股份致使董事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股份面值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之5%(或經股東批准之更新或修訂限額)。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獎勵予經甄選人士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之1%(或經股東批准之更新或修訂限額)。上述限額可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後進行更新或修訂。然而，經更新後，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及可於所有根據本公司其他獎勵及購股權計劃(包括二零一三年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予以行使時發行之獎勵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經更新限額批准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釐定更新限額時，先前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或二零一三年計劃授出之獎勵股份或購股權(包括已歸屬、尚未行使、已註銷及已失效之獎勵股份或購股權)將不予計算。本公司將不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發行任何獎勵股份，致使獎勵股份及可於所有根據二零一三年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獎勵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有待行使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予以行使時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超過有關授出日期已發行股份之30%。

16.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續)

(b) 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授出之一般授權通過發行及配發新獎勵股份之形式，向股份獎勵計劃下的365名經甄選人士授出26,000,000股獎勵股份。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庫存股份的數目變動如下：

	就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的 庫存股份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16,637,136
	就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的 庫存股份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3,749,702
發行紅股	1,374,969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15,124,671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尚未行使之為經甄選人士持有的獎勵股份。

17. 儲備

本集團於期內之儲備數額及儲備變動已於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18.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四日，本集團訂立一份協議以收購一家聯營公司餘下之80%股權(「收購事項」)，該聯營公司從事研發電信技術及提供相關顧問服務。該收購事項構成本集團擴展其於電信行業之市場份額之策略之一部分。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本集團已取得該聯營公司之控制權，而該聯營公司則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由於本集團先前於聯營公司之20%股權投資由賬面值21,948,000港元重新計量為緊接收購事項前之公平值1,836,000港元，故本集團已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簡明綜合損益表確認虧損20,112,000港元。

於收購日期，聯營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如下：

	於收購時 確認之 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41
預付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5,024
現金及銀行結餘	4,462
其他應付賬款及預提款項	949
按公平值計量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9,178
議價收購收益	7,342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
按收購日期公平值重新計量之先前持有之股權	1,836

18. 業務合併(續)

此收購事項並無產生交易成本。

有關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千港元
購入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4,46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流入淨額計入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4,462

由於收購事項，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附屬公司向本集團收益之貢獻為零元及向綜合溢利貢獻虧損916,000港元。

倘合併於期初發生，期內來自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及本集團之溢利將分別為2,721,948,000港元及90,642,000港元。而期內本集團之收益及溢利分別為2,721,948,000港元及93,817,000港元。

19.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並未於財務報表中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就履約保函而給予銀行擔保	222,244	209,426

20.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出租其若干物業，租約所協定之租期主要介乎1至5年。租約之條款一般亦要求租戶支付保證按金並根據當時之市況定期調整租金。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訂立之下列租期之不可撤回經營租約應收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年內	5,921	4,462
第2年至第5年(包括首尾2年)	5,602	4,361
5年後	—	178
	11,523	9,001

20. 經營租賃安排(續)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用其若干辦公室物業、倉庫、汽車及員工宿舍。此等物業租約所協定之租期介乎1至10年。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根據下列租期之不可撤回經營租約應付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年內	37,775	40,152
第2年至第5年(包括首尾2年)	40,975	35,965
5年後	1,060	—
	79,810	76,117

21. 承擔

除上文附註20(b)所述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機器	1,922	415
應付聯營公司的注資	—	2,232
應付合營企業的注資	17,658	—
	19,580	2,647

22. 關聯人士交易

- (a)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與關聯人士進行之重大交易，而於報告期末亦並無關聯人士之重大未償還結餘。
- (b) 本集團主要管理層人員酬金：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4,336	21,484
退休計劃供款	117	108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1,007	623
	15,460	22,215

23.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與老撾人民民主共和國政府(「老撾政府」)就收購ETL Public Company Ltd(一間根據老撾法律註冊成立之國有企業)之51%權益訂立協議(「協議」)。ETL Public Company Ltd主要從事提供電信服務及其增值服務。根據協議，收購ETL Public Company Ltd之51%權益之建議現金代價為約91,800,000美元。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一日，老撾政府與本集團訂立有關協議之補充函，據此，雙方確認，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本集團成為ETL Public Company Ltd股東且持有其51%股份，並已委派董事至ETL Public Company Ltd處理收購事宜。

23. 報告期後事項(續)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本集團訂立一份協議以收購一家合營企業餘下之48.86%權益，該合營企業從事研發及銷售電信設備及提供相關顧問服務。該收購之購買代價為20,718,000港元。該收購構成本集團擴展其於電信行業之市場份額之策略之一部分。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三日，本集團已取得該合營企業之控制權，而該合營企業則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

24. 比較金額

期內，若干比較金額經已重列，以符合本期內之呈報及披露。

25. 批准財務報表

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獲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承董事會命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霍東齡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三日

Comba

京信通信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Comba Telecom Systems Holdings Limited

香港大埔香港科學園科技大道西8號東翼611
611 East Wing, No.8 Science Park West Avenue, Hong Kong Science Park, Tai Po, Hong Kong
電話 Tel : +852 2636 6861
傳真 Fax : +852 2637 0966
網址 Website : www.comba-telecom.com